

高雄市旅行商業同業公會（函）

公會地址：(801)高雄市前金區市中一路167號5樓

電話：(07)241-3881

受文者：全體會員旅行社

速別：普通

密等及解密條件：普通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8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旅行(114)佑字第150號

主旨：有關經濟部商業發展署辦理「30人以下服務業數位轉型培力補助」案，自本（114）年1月14日起受理申請至12月31日止，請會員旅行社，符合資格者，請於期限內提出申請，敬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1. 依據交通部觀光署114年8月20日觀業字第1140917625號函轉經濟部商業發展署114年8月15日商策字第11401407370號函辦理（影附來文及附件）。
2. 旨揭方案係補助30人以下之中小企業本國籍在職員工數位職能培訓費用，並得搭配購置提升企業數位能力之軟體。每名員工補助上限為新臺幣1萬元，每1事業單位補助上限為10萬元；並可逕至計畫網站(<https://www.dtts.org.tw/>)線上提出申請。

理事長

蔡宗佑

經濟部商業發展署 函

地址：100210 臺北市福州街15號
承辦人：林建達
電話：(02)2321-2200 分機：7112
傳真：(02)2358-2523
電子信箱：ctlm@aoc.gov.tw

受文者：交通部觀光署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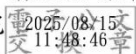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8月15日
發文字號：商策字第1140140737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(30人以下服務業數位轉型培力補助.png)

主旨：有關本署辦理「30人以下服務業數位轉型培力補助」案，
自114年1月14日起受理申請至114年12月31日止，請惠予
轉知所屬公協會及有需求及符合資格之事業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方案係補助30人以下之中小企業本國籍在職員工數位
職能培訓費用，並得搭配購置提升企業數位能力之軟體。
每名員工補助上限為新臺幣1萬元，每1事業單位補助上限
為10萬元(詳附件)。
- 二、請轉知公協會及有需求且符合資格之事業，逕至本計畫網
站(<https://www.dtts.org.tw/>)線上提出申請。
- 三、貴單位如有辦理相關推廣活動，本補助委辦財團法人商業
發展研究院可配合參與宣導說明，洽詢事宜請聯繫繆小姐
，電話(02)7707-4840。

正本：內政部、交通部觀光署、衛生福利部、文化部、教育部、各縣市政府
副本：財團法人商業發展研究院



交通部觀光署 114.08.15



1140917625

30人以下服務業 數位轉型培力補助



鼓勵中小微服務業培訓員工數位技能，加速事業數位轉型，提升產業競爭力

補助對象符合以下條件

一、投保本國籍在職員工30人以下之服務業

(一)營利事業

- 1.有辦理公司登記、商業登記或有限合夥登記者，無前述登記而有稅籍登記之**營利事業**
- 2.稅籍登記之營業項目**符合本次補助之稅務行業標準分類代碼**

(二)雇主投保人數

- 1.設有就業保險、勞工保險或職業災害保險**投保單位**
- 2.若**無投保單位保險證號或無員工投保於申請事業者**，以員工1人計

二、不受投保本國籍在職員工30人以下限制之服務業

113年1月1日以後受地震或颱風影響而有災害損失，經國稅局同意延期或分期繳納稅款者，但仍應符合經常**僱用員工數未滿200人及足額進用身心障礙者**

補助標的

- 1.人才培訓課程累計**12小時以上**
- 2.人才培訓課程累計**12小時以上**
+數位軟體

※課程及軟體符合本補助公告所列清單

補助金額

■實報實銷，完訓之本國籍在職員工數
× 1萬元為限

■每一申請事業補助金額上限為**10萬元**

※聘用身心障礙者、原住民或低收入戶者優先補助



獲補助事業若於**115年6月30日前**，為**3成以上之職災保險第14級以下**之受訓員工，加薪幅度**增加一級以上**，經勾稽確認後，提供**受補助金額10%加碼補助**

一律線上申請·114年1月14日至12月31日下午5時前或經費用罄為止
諮詢專線：02-21621101 線上申請網站：<https://www.dtts.org.tw>

廣告